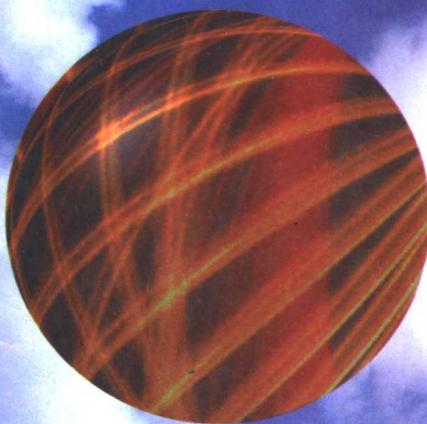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法律文书与 律师实务写作

(答疑分册)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
自学指导服务中心 组编

警官教育出版社

答疑网络

<http://www.ssneea.net.cn>

答疑丛书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答疑网络答疑丛书

法律文书与律师实务写作

(答疑分册)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
自 学 指 导 服 务 中 心 组 编

警官教育出版社
·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法律文书与律师实务写作·答疑分册/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自学指导服务中心组编. —北京:警官教育出版社, 1999. 11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答疑网络答疑丛书)

ISBN 7-81062-231-5

I . 法… II . ①全… ②自… III . ①法律文书-写作-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自学参考资料 ②律师-应用文-写作-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自学参考资料
N . G642. 47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66878 号

法律文书与律师实务写作(答疑分册)

FALU WENGSU YU LUSHI SHIWU XIEZUO (DAYI FENCE)

出版发行:警官教育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南里公安大学 368 信箱
邮政编码:100038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河北省抚宁县印刷厂

版 次:1999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次:1999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张:8.875
开 本: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字 数:222 千字
印 数:00001 册~10000 册

ISBN 7-81062-231-5/G · 118
定 价:15.00 元

本社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由发行部负责调换
联系电话:(010)63274348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E-mail:cpep@public.bta.net.cn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答疑网络 答疑丛书编委会

主任:

杨学为(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主任)

执行主任:

王建军(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副主任)

副主任(以姓氏笔画为序):

刘育民(广东省高教厅副厅长)

何晓淳(辽宁省高中等教育招生考试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邹恩江(黑龙江省招生考试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

侯福禄(河南省招生办公室主任)

唐佐明(广西壮族自治区招生考试院常务副院长)

潘桂明(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原副主任)

委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石 韶(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省级命题指导中心主任)

李占伦(天津市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刘 芮(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文科处处长)

刘粤平(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综合处处长)

张 毅(湖北省教育考试院副院长)

张兆松(山东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肖 辉(江西省自学考试办公室主任)

邱建臣(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助学处处长)

罗 民(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考务处处长)

唐大庆(重庆市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

徐沪生(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理科处处长)

康乃美(福建省高等与中等专业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葛为民(浙江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潘 阳(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自学指导中心主任)

秘书长:

杨 威(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自学指导中心副主任)

前　　言

为了进一步完善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的教育形式,加强助学环节在考生自学过程中的重要作用,促进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的发展,根据全国考办的工作部署,我们依据“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答疑网络”的相关课件,组织、编印了这套《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答疑网络答疑丛书》。

《答疑丛书》以全国自考委公布的课程自学考试大纲为依据,参照全国自学考试统编教材,约请相关专家、学者担任各册辅导书的主编和主审,从指导学生的学习方法入手,侧重答疑和练习,旨在帮助自学者达到学习目标,顺利通过国家考试。

《答疑丛书》是“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答疑网络”的重要组成部分,我们将在全国考办和各专业委员会的指导帮助下,根据专业的开考计划和考生的实际需要,陆续组织编写,由此构成与大纲、教材相配套的、完整的学习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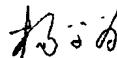
本书由刘一坚主编。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
自 学 指 导 服 务 中 心
1999 年 8 月

愿天下有志者皆成人才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答疑网络答疑丛书》总序

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主任



中国独创的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既是一种国家考试制度，又是一种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国家考试相结合的教育形式。自 20 世纪 80 年代初创立以来，已使许多自学者获得了大专、本科文凭。这一所投资省、适应面广、质量高的没有围墙的“大学”已受到了社会各界的欢迎，引起了世界的瞩目。为了进一步完善它，帮助更多的公民实现求学的理想与成才的追求，全国自考办建立了“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答疑网络”，旨在通过现代化高科技手段为自学者提供权威、实用的帮助。网络开通以来，深受广大自学者的好评。但由于客观条件所限，大部分考生目前还不能上网接受辅导，却又迫切要求答疑网络的辅导。因此，根据他们的要求，我们将答疑网络的教学课件进一步提炼，组织编撰了这套《答疑丛书》。

本套丛书以帮助考生学习为根本宗旨，力图体现下列特征：

一、理清脉络，指导方法。掌握一门学科，最关键的是要弄清其独特的知识体系与结构，从总体上有一个明晰的框架，在此基础上，再“装”入基本事实、基本理论，这样才能“学得通，记得住，用得活”。另外，每门学科内部各章节之间，以及它与相关学科之间都有内在的联系，只有把握了这种纵横联系，才能加深理解，融会贯通。每门学科都有自己独特的学习和研究方法，只有掌握了这些方法，才算找到了打开该学科知识宝库的钥匙，才能收到既掌握知识又培养能力的实效。《答疑丛书》就是基于这种指导思想，把重点放在

指导学习方法和提高自学能力上。

二、突出重点,答疑解惑。人们最初接触一门学科时,往往不易抓住重点、找出难点,而平均使用力量,结果是费了不少力还不得要领。有鉴于此,《答疑丛书》根据各学科特点,不但把重点明确告诉自学者,还围绕这些重点内容归纳出一些自学过程中经常遇到的问题并加以详细解释。由于这些问题大都来自答疑网络的使用者,因而问题带有相当的代表性,其解答对自学者的学习肯定大有裨益。

三、学练结合,联系实际。要学好一门课程,必须做一定数量的练习题,用通过自学所掌握的课程知识解决现实生活、生产中的问题。《答疑丛书》按照考试要求精选了许多有代表性的、能举一反三的问题并提供了参考答案,使读者能在做习题的过程中巩固已学的知识,加深理解,并通过这些联系使自学者掌握理论联系实际的具体方法。

为了使考生读得懂、喜欢读、见成效,《答疑丛书》在文字上力求简明扼要,通俗易懂;在行文上生动流畅,不绕弯子;在形式上灵活变化,适合自学者的情趣。通过这些努力,我们期望达到以下目的:

1. **减小难度。**在学习新知识时有旧知识的铺垫,有相关的背景知识做向导,有深入浅出的分析。这样,学习者所遇到的困难和压力就相应地得到缓解。

2. **拓展深度。**在掌握一门学科时,不至于只知道一些表皮的东西,对一些基本理论、基本概念,要既知其然,又知其所以然;既知其一,又知其二。

3. **实现高度。**既能通过国家考试,获得文凭,又学到了知识,培养了能力,实现了个人素质的提高。这才是我们理解的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这才是我们助学的终极目标。我们尽了绵薄之力来体现自己的宗旨,但能否如愿,应由广大考生去评定。我们诚恳地欢迎每

一个考生提出意见和建议，从而进一步改进我们的工作，使每一个考生都能得到更切合实际、更有成效的指导与帮助。

作为一名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的工作者，我有义务不厌其烦地告诫参加自考的朋友们：一定要在钻研大纲、教材的基础上使用《答疑丛书》。那种平时不在大纲、教材上下功夫，只寄希望于突击背诵辅导材料以应付考试的办法是不足取的，它已使不少人走了弯路。“以大纲为纲”是我们自学者应遵循的基本原则。

人类的知识是无穷无尽的，自学之路也因之曲折而漫长。愿我们的工作能助自学者一臂之力，愿天下有志者皆成人才。

1999年夏于北京

目 录

第一部分 知识体系与学习方法

一、本课程知识体系、逻辑关系	(1)
二、章节结构	(3)
三、学习方法	(8)
四、应试答题指导	(10)

第二部分 学习要点与疑难解答

第一章 绪论

一、学习要点	(15)
二、疑难解答	(18)

第二章 公安机关的刑事诉讼文书

一、学习要点	(21)
二、疑难解答	(40)

第三章 检察机关的法律文书

一、学习要点	(43)
二、疑难解答	(73)

第四章 人民法院的审判法律文书

一、学习要点	(94)
二、疑难解答	(161)

第五章 监狱法律文书

- 一、学习要点 (175)
- 二、疑难解答 (186)

第六章 笔录

- 一、学习要点 (190)
- 二、疑难解答 (200)

第七章 律师实务文书

- 一、学习要点 (209)
- 二、疑难解答 (228)

第八章 公证文书

- 一、学习要点 (248)
- 二、疑难解答 (253)

第九章 仲裁文书

- 一、学习要点 (258)
- 二、疑难解答 (264)

第一部分 知识体系与学习方法

一、本课程知识体系、逻辑关系

本课程在体系的安排组织上采取了先总后分、先原理后应用的形式,从而把法律文书这门学科联结为一个有机整体。这种安排形式(或者说叙述方式)的好处在于:第一,提供了叙述上的方便。可以说,法律文书首先是一门应用性的学科,应用性决定了其灵活性、多变性、庞杂性。数以千计的各种文书犹如一颗颗散落的珍珠,这就需要一根丝线将之串起来。总论部分(原理部分)提取了各种文书的共性,赋予了法律文书内涵,并划清了法律文书的外延,交代了法律文书的内在特点、构成及要求,这就好比是串起那一颗颗珍珠的丝线,纲举而目张,为各种具体的法律文书的讲解准备了理论前提,打下了坚实的基础。第二,提供了学习上的便利。如果仅仅是叙述上的方便,其本身并不足称道,一本教科书的好坏,不仅取决于其是否将本学科的东西囊括殆尽,更取决于它能否使这些东西很快被人所理解掌握,尤其是自考教材,更应如此。而采取总分的编排形式,无疑是一种可取的选择,它有利于一开始就为同学们提供一个基本的学科轮廓,使同学们获得一个整体的思维框架。

那么本课程具体的知识体系(或者说知识架构)又是怎样的呢?为了避免与章节结构部分的冲突,本部分仅做一概要性的叙述:

(一)理论层面的法律文书。该问题在绪论部分展开论述。在本部分中,主要回答了以下几个问题:

1. 法律文书所指为何? 包括法律文书的分类及内在特点。

2. 法律文书的意义何在？如果说前者回答的是法律文书“是什么”这样一个客体实在问题，那么这里需要解答的是法律文书“应该是什么”这样一个带有主体需求及评价的问题。后者在为前者的存在找寻理由，并为前者赋予了存在的合法性。

3. 制作法律文书的一般要求。较之于前面两个问题，它是具体的、形而下的问题，但较之于后面应用层面的法律文书的具体制作而言，它又不失为是一种抽象的、形而上的问题，它为各种形形色色的法律文书的制作提供了一个理论指导。

此外，各章的内部结构也对本章所属类别的文书从总体上予以了交代，同样，从上述三个方面展开论述（见各章的第一节概述部分）。

（二）应用性的法律文书。本部分的内容按照以下两条主线展开：

1. 经线。以诉讼（或者执行、仲裁）流程（主要是刑事诉讼）的先后顺序，纵向地对各种法律文书的制作展开论述，是本课程章节编排的一个总体思路。

（1）章的安排。在上述基础上，同时考虑到了一些类别的法律文书的特殊性及制作主体的独立性，对它们予以专门论述。比如，公证文书、仲裁文书、律师实务文书、笔录文书。这样，就形成了如下叙述体系：公安刑事法律文书（通称为公安侦查文书）、检察法律文书、法院裁判文书、监狱法律文书、笔录、律师实务文书、公证文书、仲裁文书。

（2）节的安排。同样贯彻了纵向的思路。以监狱法律文书为例：第二节罪犯入监登记表；第三节提请减刑、假释意见书；第四节监狱起诉意见书；第五节对死缓罪犯提请执行死刑意见书；第六节对罪犯刑事判决提请复查函；第七节罪犯奖惩审批表；第八节罪犯评审鉴定表；第九节罪犯保外就医审批表；第十节罪犯出监鉴定表。

2. 纬线。这表现为具体法律文书内容的展开上。具体言之，包

括以下几方面内容：法律文书的概念、法律依据、适用情况、法律意义、制作办法、注意要点等。对于任何一个法律文书的把握，都不会超出以上几个方面的内容。

二、章节结构

第一章是绪论部分。本章分为四节，分别探讨了以下四个方面的问题：

1. 法律文书的概念及分类。介绍了法律文书的概念、法律文书这一称谓的普遍性意义，并从不同角度对法律文书进行了极富实践意义的分类。

2. 法律文书的特点。简明扼要地将法律文书特点概括为以下四个方面：(1)制作的合法性；(2)形式的程式性；(3)内容的法定性；(4)使用的实效性。

3. 法律文书的作用。从如下四个方面揭示了法律文书的重要意义：(1)具体实施法律的重要手段；(2)进行法制宣传的生动教材；(3)有关法律活动的忠实记录；(4)综合考核办案人员的重要尺度。

4. 法律文书制作的基本要求。从内容到形式等方面对法律文书的制作提出了下述五点要求：(1)符合格式、事项齐全；(2)主旨鲜明、阐述精当；(3)叙事清楚、材料客观；(4)说理充分、于法有据；(5)语言精确、朴实庄重。

第二章是公安机关的刑事诉讼文书部分。本章分为七节，内容分别如下：

1. 公安机关的刑事诉讼文书的概要性讲述。首先，对公安机关的刑事诉讼文书的内涵外延予以了界定，之后，说明了本法律文书的重要作用，最后，介绍了本文书的分类，提出了本文书在制作上的一些基本要求。

2. 立案、破案文书的制作问题。对刑事案件立案报告书、刑事

案件破案报告书的概念、法律依据、法律意义、制作办法及注意问题作了详细的讲述。

3. 强制措施文书的制作问题。对一系列强制诉讼文书包括呈请拘传报告书和拘传证、取保候审决定书和保证书、监视居住决定书和委托书、呈请拘留报告书和拘留证、提请批准逮捕书和逮捕证的概念、法律依据、法律意义、制作办法及注意要点等问题作了详细的探讨。

4. 通缉令的制作问题。对通缉令的概念、作用、结构、内容、写法及应注意的问题作了介绍。

5. 延长羁押期限文书制作问题。重点介绍了呈请延长拘留期限报告书、提请批准延长侦查羁押期限意见书、呈请批准重新计算侦查羁押期限报告书等文书的适用情况及制作办法。

6. 侦查终结文书制作问题。分别介绍了侦查终结报告、起诉意见书、撤销案件通知书的概念、作用、法律依据及意义、制作办法及注意问题，并着重介绍了起诉意见书的内容、结构、写法及应当注意的问题。

7. 补充侦查和复议、复核文书。详细讲述了补充侦查和复议、复核文书的概念、法律依据、意义、制作办法。

第三章是检察机关的法律文书部分。本章也分为七节，分别探讨的问题是：

1. 检察机关的法律文书的概要性讲述。主要内容包括：(1)检察机关的法律文书的概念、作用；(2)检察机关的法律文书的分类；(3)检察机关的法律文书在制作上的一般要求。

2. 刑事案件的立案、侦查文书的制作问题。对刑事案件的立案、侦查文书(包括立案决定书、批准直接受理决定书、批准延长侦查羁押期限决定书、重新计算侦查羁押期限决定书)的概念、法律依据、法律意义、制作办法及应注意的问题作了全面而又系统的介绍。

3. 适用强制措施的法律文书的制作问题。着重介绍了批准逮捕决定书、不批准逮捕决定书、逮捕决定书、应当逮捕犯罪嫌疑人意见书等四种文书的写法。

4. 刑事案件的审查起诉、抗诉、出庭文书的制作问题。着重介绍了起诉书、不起诉决定书、刑事抗诉书、撤回抗诉决定书、移送起诉案件审查报告、提请抗诉报告书、公诉意见书等七种文书的概念、法律依据、制作办法及制作过程中应注意的问题。

5. 刑事案件的法律监督文书的制作问题。主要介绍了以下六种文书的概念、适用情况、制作办法及制作过程中应予注意的问题：(1)纠正违法通知书；(2)纠正审理违法意见书；(3)纠正不当减刑或假释裁定意见书；(4)纠正不当暂予监外执行意见书；(5)说明不立案理由通知书；(6)通知立案书。

6. 介绍了办理刑事案件过程中所使用的而又不属于划入上述类别的其他文书（包括复核决定书、刑事赔偿决定书、批准聘请律师通知书、批准会见在押犯罪嫌疑人决定书）的概念、适用情况、制作办法及应注意的问题。

7. 讲述民事（行政）抗诉书的概念、作用、结构、内容及写法。

第四章是人民法院的审判法律文书部分。本章共分五节，其内容如下：

1. 审判法律文书的概要性讲述。首先界定了审判法律文书的涵义，之后，分析了1992年最高人民法院统一拟定的《法院诉讼文书样式（试行）》所凸显出来的审判法律文书的一些新特点。

2. 对刑事审判法律文书的介绍。主要讲述了第一审刑事有罪判决书、第一审刑事无罪判决书、刑事附带民事判决书、适用简易程序刑事判决书、第二审刑事判决书、再审刑事判决书、刑事裁定书、执行死刑命令等八种法律文书的概念、法律依据、适用情况、制作办法及应注意的问题。

3. 对民事审判法律文书的介绍。着重讲述了第一审民事判决

书、第二审民事判决书、再审民事判决书、特别程序民事判决书和除权民事判决书、民事裁定书、民事调解书、民事决定书、支付令和搜查令、涉外民事专用文书、海事案件专用文书等十种文书的概念、法律依据、适用情况、制作办法及应注意的问题。

4. 对行政审判法律文书的介绍。着重讲述了第一审行政判决书、第二审行政判决书、再审行政判决书、行政裁定书等四种文书的概念、法律依据、适用情况、制作办法及应注意的问题。

5. 关于案件审理报告的介绍。包括案件审理报告的概念、作用、结构、内容和写法等方面问题的讲解。

第五章是监狱法律文书部分。本章共分十节，具体内容如下：

1. 对监狱法律文书的概要性讲述。在一般意义上介绍了监狱法律文书的概念、作用、种类及制作要求。

2. 对罪犯入监登记表的介绍。具体讲述了罪犯入监登记表的概念、作用、结构、内容、写法及应注意的问题等方面的内容。

3. 介绍的是提请减刑、假释意见书的制作问题。具体讲述了提请减刑、假释意见书的概念、作用、适用情况、制作办法及应注意的问题等方面的内容。

4. 介绍的是监狱起诉意见书的制作问题。

5. 介绍的是对死缓罪犯提请执行死刑意见书的制作问题。

6. 介绍的是对罪犯刑事判决提请复查函的制作问题。

7. 介绍的是罪犯奖惩审批表的制作问题。

8. 介绍的是罪犯评审鉴定表的制作问题。

9. 介绍的是罪犯保外就医审批表的使用情况及制作办法等问题。

10. 介绍的是罪犯出监鉴定表的适用情况及制作办法等问题。

第六章是笔录部分。本章共分九节，具体内容如下：

1. 笔录的概要性讲述。对笔录的概念、作用、种类及制作要求